汽車業《 能力標準說明 》能力單元

「汽車維修服務」職能範疇

名稱	拆卸和維修電動化車輛的無線網路、通用封包無線服務和各種感應器
編號	111717L3
應用範圍	這能力單元適用於汽車維修工場。從業員應能根據相應車輛製造商維修手冊的說明、環境保護及職業安全與健康法規的相關要求，安全地拆卸和維修電動化車輛的無線網路、通用封包無線服務和各種感應器。還應能對零部件進行基本測試，並在工作完成後提交工作報告。
級別	3
學分	6 *(僅供參考)*
能力	表現要求 1. 應具知識 (電動化車輛的無線網路、通用封包無線服務和各種感應器） • 瞭解電動化車輛的無線網路、通用封包無線服務和各種感應器的結構、運作原理及操作方法。 • 根據相應車輛製造商的維修手冊或相關資訊的指引，辨識拆卸和維修程序。 • 掌握使用專用維修工具及設備以拆卸及維修電動化車輛的無線網路、通用封包無線服務和各種感應器。 • 熟悉道路和車輛安全及環境保護相關的法例要求。 2. 應有表現（拆卸及維修電動化車輛的無線網路、通用封包無線服務和各種感應器） • 根據相應車輛製造商維修手冊的指引、職業安全健康及環境保護的要求，安全地拆卸和維修電動車輛的無線網路、通用封包無線服務和各種感應器，包括： ○ 透過目視檢查和功能測試，準確地辨識零部件的常見故障和徵狀 ○ 使用專用維修工具測試零部件或系統的運作和有效性 ○ 修復典型的零部件/系統故障 • 工作完成後進行效能和安全檢查，並提交工作報告，重點內容涵蓋： ○ 異常情況 ○ 測量數據 ○ 重大決策
評核指引	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受評人： • 能夠根據相應車輛製造商維修手冊的指引、職業安全健康及環境保護的要求，安全地拆卸和維修電動化車輛的無線網路、通用封包無線服務和各種感應器；和 • 能夠對零部件/系統進行功能測試，並在工作完成後提交工作報告。
備註	此能力單元之學分值是假設受評人士已具備電動車構造和操作方面的良好知識。 相關從業員應為經認可的電動車維修勝任人士，例如已完成電動車低電壓培訓課程或同等資歷的註冊車輛技工。 本能力單元涉及的主要法例/規則如下： • 《道路交通（車輛構造及保養）規例》 (本能單元取代108694L2)